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莱宝科技（泰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及注册资本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进展概述

经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以总投资额 2,000 万美元的自有资金在泰国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并以其为实施主体建设海外生产基地；注册资金和投资额可根据实际需要分期逐步到位。Laibao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以下简称“泰国莱宝”）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完成注册登记，并取得当地主管部门签发的注册登记证明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关于公司拟设立海外业务机构和海外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和《关于莱宝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如上述公告所述，根据公司的整体安排，泰国莱宝的 2 名自然人股东——荣戒阳、邓移好（均为公司员工）仅认缴出资，均未实缴出资，将其各自持有的泰国莱宝的全部合计 0.02% 的股权以 0 元作价转让给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莱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莱宝”），重庆莱宝对泰国莱宝的持股比例由 0.98% 变更为 1%，公司对泰国莱宝的持股比例 99% 保持不变；此外，结合考虑泰国莱宝建立海外生产基地的实施需要，泰国莱宝对既有股东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原有的 3,000,000 泰铢增加至 340,000,000 泰铢，公司、重庆莱宝对泰国莱宝的持股比例均保持不变，且均拟以自有资金完成相应出资；泰国莱宝于近日完成了前述股权结构及注册资本变更的核准登记。

本次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变更登记的基本情况

近日，泰国莱宝完成了股权结构及注册资本变更的核准登记，并取得当地主管部门核发的登记证明文件。除下述内容变更外，《关于莱宝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披露的泰国莱宝原有其他的注册登记信息保持不变。

1、**注册资本：**340,000,000 泰铢

2、**核准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3、**本次变更后泰国莱宝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 (泰铢)	变更后的持股数 (股, 1 股=10 泰铢)	变更后的持 股比例
1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6,600,000	33,660,000	99.00%
2	重庆莱宝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	1.00%
	合 计	340,000,000	34,000,000	100.00%

三、泰国莱宝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泰国莱宝本次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的变更事项均属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的范围，本次股权结构变更后，泰国莱宝由之前的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成为全资子公司，且重庆莱宝以 0 元作价受让前述泰国莱宝合计 0.02% 的股权，对公司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此外，泰国莱宝本次增资是根据其建立海外生产基地的实施需要，注册资本出资来自公司及重庆莱宝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 1、莱宝科技（泰国）有限公司核准登记证明文件
- 2、莱宝科技（泰国）有限公司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